

便携式无光纤电子镜及图像采集打印系统等设备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023-JH1904-W1022)

项目所在地区：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便携式无光纤电子镜及图像采集打印系统等设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99万元，招标人为某医学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附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便携式无光纤电子镜及图像采集打印系统等设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便携式无光纤电子镜及图像采集打印系统等设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附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4月27日 09时00分到2023年05月08日 16时00分

获取方式：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5月24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徐汇区淮海西路215号7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24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徐汇区淮海西路215号7楼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纪检临时指派人员。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某医学中心

地 址：/

联 系 人：李老师

电 话：021-8181555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28弄35号（中世办公楼）

联 系 人：陈奕远、张佳敏

电 话：52555817、62445706

电子邮件：chenyiyan@cwcc.net.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佳敏（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招标公告

我部就以下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采购资金已全部落实, 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 项目名称: 便携式无光纤电子镜及图像采集打印系统等设备

二、 项目编号: 2023-JH1904-W1022

三、 项目概况:

包号	货物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最高限价(万元)
1	便携式无光纤电子镜及图像采集打印系统	套	1	合同签订后30天内	招标人指定地点	20
	支气管内窥镜	套	2	合同签订后30天内		30
2	支气管内窥镜系统	套	1	合同签订后30天内		49

1. 投标人可投一个或多个包件, 投标供应商须对所投包内所有产品和数量进行唯一报价,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每包中标人为1家。
2. 投标报价应包括所有货物供应、运输、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备品备件和伴随服务等价格。
3. 投标供应商必须保证所投产品为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

四、 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军队单位;成立三年以上的非外资控股企业。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型企业的生产场经营地址或者注册登记地址为同一地址的,非国有销售型企业的股东和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之间存在近亲属、相互占股等关联的,也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近亲属指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近姻亲关系。

(四)未被列入政府采购失信名单、军队供应商暂停名单,未在军队采购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本项目特定资质:

6.1

如果投标人是投标货物制造厂家,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如果投标人是经营销售企业,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人的生产或经营范围应当与国家相关许可保持一致。

6.2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货物由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开标之日在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备

案凭证》。投标货物的规格型号应当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或者《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中的规格型号保持一致。

(七) 投标供应商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1年审计报告。

五、招标文件申领时间、地点、方式

(一) 申领时间：2023年4月27日至5月8日，每日上午9:00至11:00，下午13:00至16:00。

(二) 申领地点：上海市曹杨路528弄35号(中世办公楼)会议室(具体详见一楼大屏幕)(代理机构地址)。

(三) 申领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以下资料：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4. 非外资企业或外资控股企业的书面声明(企业提供，事业单位、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

5. 投标供应商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6.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军队供应商暂停名单，未在军队采购供应商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内的承诺书；

(四) 申领方式

1. 网上发售方式。投标人采取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递交申领资料，邮件主题：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公司名称；邮件内容：列明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姓名及联系方式；邮件附件：需采

用A4纸幅面，将报名材料加盖企业鲜章，按顺序制作成1个PDF格式文件，文件名称与主题一致，复印件扫描无效。申领材料审核通过后，采购机构联系人向供应商邮箱发送招标文件电子版；审核未通过的，采购机构联系人以邮件形式回复审核情况，供应商可在招标文件申领时间内重新提交材料。采购机构或代理机构邮箱：chenyiyuan@cwcc.net.cn。

2. 线下发售方式。投标人携带资料赴报名现场，经审查合格后领取招标文件。

(五) 招标文件售价：300元/份，售后不退。

六、投标开始和截止时间及地点、方式

(一) 投标开始时间：2023年5月24日8:30(北京时间)。

(二) 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5月24日9:00(北京时间)。

(三) 投标地点：上海市徐汇区淮海西路215号7楼。

投标方式：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现场递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等其他方式。

七、开标时间、地点

(一) 开标时间：2023年5月24日9:00(*北京时间*)。

(二) 开标地点：上海市徐汇区淮海西路215号7楼。

八、本采购项目相关信息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九、采购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奕远、张佳敏

办公电话：021-62445303、021-62445706

移动电话:15000129438

地 址:上海市曹杨路528弄35号(中世办公楼)

十、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老师

办公电话:021-81815557

十一、监督部门联系方式

项目监督人:纪检临时指派人员

办公电话:021-81815082

采购机构: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7日